

地區設施管理及文娛康體委員會
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2021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11時57分至下午12時22分
地點：大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陳振哲議員	主席
區鎮濠議員	成員
陳蔚嘉議員	成員
何偉霖議員	成員
關永業議員	成員
劉勇威議員	成員
毛家俊議員	成員
蘇達良議員	成員
譚爾培議員	成員
黃兆健議員	成員
任啟邦議員	成員
姚鈞豪議員	成員
鄧樂文女士	秘書

列席者：

伍志強先生	圖書館高級館長(大埔)／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張桂恩女士	大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鄭曼珊女士	大埔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瑞琼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張順齡女士	總務秘書／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葉麗莎女士	聯絡主任(7)／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張潔沁女士	行政助理(社區中心／社區會堂)／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缺席者：

區鎮樺議員	成員
-------	----

周炫瑋議員	成員
林奕權議員	成員
文念志議員	成員

開會詞

主席歡迎成員出席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2021 年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會將上次會議所抽查借用團體所舉辦活動的收支表傳給工作小組成員查閱。

I. 通過 2021 年 4 月 16 日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2021 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FM 5/2021 號)

3. 主席表示，秘書處會前沒有收到上述會議記錄的修訂建議，席上亦沒有成員提出修訂。上述會議記錄獲通過作實。

II. 大埔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使用及管理匯報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FM 6/2021 號)

(一) 大埔民政事務處的匯報

4. 張潔沁女士報告，大埔區內 7 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於 2021 年 4 月至 5 月的使用及管理匯報已臚列於文件 WGFM 6/2021 號內，供成員參閱。

5.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二) 抽查借用團體所舉辦活動的收支表

6. 主席表示，成員可參閱大埔區內 7 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 2021 年 5 月的收費活動表。5 月的收費活動共有 134 項。按照抽取全部活動的百分之五的原則，是次將會抽取共 7 項活動的收支表。按照抽籤程序，他會先抽出“場地”，再抽出“編號”。

7. 主席抽出以下 7 項活動作審查對象：

- (i) 由蓬瀛仙館大埔長者鄰舍中心借用大元社區會堂、逢星期四舉行的“太極劍班”活動；
- (ii) 由大埔社區網絡借用大埔社區中心、逢星期二舉行的“羽毛球班”活動；
- (iii) 由亨耀樓互助委員會借用富亨鄰里社區中心、逢星期一舉行的“健康集體舞(初班)”活動；
- (iv) 由區鎮濠議員辦事處借用富善社區會堂、逢星期六舉行的“集體舞班 E”活動；
- (v) 由善美樓互助委員會借用富亨鄰里社區中心、逢星期六舉行的“同學集體舞”活動；
- (vi) 由廣仁樓互助委員會借用廣福社區會堂、逢星期二舉行的“集體舞班”活動；以及
- (vii) 由舞之集借用富亨鄰里社區中心，於 2021 年 5 月 8 日舉行的“齊來跳舞星期六”活動。

大埔民政處將審查上述活動的收支表，並在下次會議作出匯報。

8. 主席表示，由於成員仍在傳閱上次會議抽查借用團體所舉辦活動的收支表，故稍後才讓成員就收支表提出意見。他亦表示，如沿用以往做法，在會議開始時才傳閱收支表，成員或未有足夠時間閱讀文件。

9. 有成員建議在會議前以電郵方式傳閱收支表，但亦有成員表示文件內容或涉及私隱問題，需由部門就此做法提供意見。

10. 張順齡女士表示，大埔民政處需時研究傳閱收支表所涉及的私隱問題。

11. 主席表示，收支表上載有參加者的資料，或會涉及私隱問題，但議會亦需要發揮監察的作用。他認為在會議上傳閱文件的做法不理想，成員只能匆忙閱讀收支表。他建議在下次工作小組會議前與大埔民政處探討具體的方案，讓成員有足夠時間閱讀文件，同時在處理資料私隱問題中取得平衡。

12. 主席表示，有關由香港婦女中心協會有限公司舉行的“婦女健體舞”活動收據，收據上填寫多於 1 名參加者的名字，而其餘所抽查活動的收據，則分開每位參加者發出收據，兩者做法有異；而由泰欣樓互助委員會舉辦的“集體舞蹈”活動，導師有事未能出席活動，但活動仍照常舉行，該機構亦將活動改為免費項目。他詢問成員是否接納以上做法。

13. 成員沒有提出意見，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III. 大埔社區中心 LED 屏幕節目播放概況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FM 7/2021 號)

14. 主席請成員備悉文件 WGFM 7/2021 號，有關截至 2021 年 5 月大埔社區中心 LED 屏幕節目播放的概況。

15.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

I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大埔區內設施管理的匯報

(大埔區議會文件 WGFM 8/2021 號)

16. 張桂恩女士報告如下：

- (i) 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最新情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 2021 年 4 月 1 日起重新開放戶外兒童遊樂設施，及於 2021 年 4 月 2 日起重新開放部分公眾游泳池，並於 2021 年 5 月 31 日重新開放室內兒童遊戲室。燒烤場則仍暫停開放，直至另行通知。
- (ii) 有關大埔區康體設施在 2021 年 3 月至 4 月的使用情況已臚列在文件 WGFM 8/2021 號的附件一，供成員參閱。
- (iii) 大埔區合約服務承辦商評估、場地維修及改善工程則分別臚列在文件 WGFM 8/2021 號的附件二及附件三，供成員參閱。
- (iv) 在 2021 年 3 月至 4 月，康文署在大埔區種植了 9 棵喬木、20 637 棵灌木及 13 942 棵鋪地性植物，有關綠化工程的資料可參閱文件的附件四。
- (v) 兩個新增休憩處的命名包括“於大埔汀角路增設康體設施”(TP-DMW209)及“在泥涌設置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TP-DMW227)。根據康文署康樂及休憩場地的命名指引，該兩個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場地命名是參考附近道路名稱、設施類型、地理位置，以及地標等進行訂定。由於“於大埔汀角路增設康體設施”(TP-DMW209)的場地位處汀角路，故建議該場地的中、英文名稱分別為“汀角路休憩處”／“Ting Kok Road Sitting-out Area”；而“在泥涌設置休憩處及兒童遊樂場”(TP-DMW227)的場地位於泥涌近海的位置，故建議該場地的中、英文名稱分別為“泥涌休憩處”／“Nai Chung Sitting-out Area”。

17. 主席表示，如工作小組通過上述 2 個新增休憩處的命名，將呈交 2021 年 7 月的地區設施管理及文娛康體委員會（“地委會”）會議上進一步考慮。

18.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報告及 2 個新增休憩處的命名，以供地委會於 2021 年 7 月的會議上進一步考慮。

V. 其他事項

19. 有成員詢問大埔民政處是否計劃維修廣福社區會堂，如是，或需要考慮將擬辦活動推遲舉行，並詢問部門何時進行有關工程。

20. 張順齡女士表示，暫時未有維修廣福社區會堂的確實日期，落實工程日期後將會盡快通知成員。

21. 成員詢問大埔民政處預計何時能確定維修日期，以及在何月會進行封場。

22. 張順齡女士表示，預計最快將於 2022 年 1 至 3 月進行有關工程，詳細日期有待落實。

23. 有成員詢問大埔社區中心是否將會進行維修。

24. 張順齡女士表示，成員可參閱 WGFM 6/2021 號文件，由於大埔社區中心需要進行更換中央冷氣工程，故將於 2021 年 9 月 25 日至 11 月 30 日關閉禮堂。

VI. 下次會議日期

25. 下次會議日期容後通知。

26. 會議於下午 12 時 22 分結束。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21 年 8 月